

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(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)通知于2018年4月23日以书面通知及电话联系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在公司五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邵立岩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内部制度的规定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尽快恢复公司股票正常交易，能够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符合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。因此，同意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股票复牌的事项。

《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—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特此公告。

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8 年 4 月 26 日